**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教師實用知能與生活系列-硬筆書法藝術賞析研習班**

**實施計畫**

1. **研習依據**：本中心105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
2. **研習目標**：
	1. 增進書法結構基本概念，提升字體的美感與質感。
	2. 藉由便利性的書寫工具，展現文字之價值與意義。
	3. 強化學校教師板書能力，引導學生書寫興趣。
3. **研習對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教師。
4. **研習人數**：每班40人，額滿為止。
5. **研習日期**：105年12月28日(星期三)。
6.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2月20日(星期二)止。
7. **研習地點**：本中心(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建國街2號)
8. **課程內容**：（如有修改，以最新公告為準）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時間 | 節數 | 課程名稱 | 講座 |
| 12月28日(星期三) | 09:00-09:50 | 1 | 硬筆書法簡介 | 侯信永老師藝峰書法學苑老師嘉義社區大學講師師大進修推廣學院講師(全國硬筆書法九段) |
| 10:00-11:50 | 2 | 黃自元間架結構92法解析（講授及作業眉批） |
| 13:30-14:20 | 1 | 黃自元間架結構92法解析（講授及作業眉批） |
| 14:30-16:10 | 2 | 書卡製作 |

1. **研習方式：**講授、示範、作業眉批、書卡製作。
2. **攜帶用筆：**請學員自備常用之硬筆（如：鋼筆、原子筆、中性筆…等）
3. **報名方式**
	1.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貴機關(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2. 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3日內公布研習名單(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並準時參加研習。
4. **注意事項**
	1. 本研習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學校需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並於截止後3日內公布研習名單(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
	2. 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以免影響課程進行。遲到或早退超過20分鐘以上者須請假1小時。另本中心不接受「現場報名」，以免影響講義、餐食等行政作業，敬請配合。
	3. 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請於研習前3日於本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中瀏覽下載，填寫「取消研習」表單，完成校內核章後，掃描或傳真到承辦人電子信箱中，依據辦理取消研習作業，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計。
	4. 為珍惜教育資源，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三次者，將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三個月。
	5. 本中心備有哺集乳室，另如需無障礙設施、或其他需求者，請事前洽承辦人或當天生活輔導員。
	6. 本中心設有專車至中心研習，如需搭乘請於網路報名時依需求登錄，惟當日搭車人數未達15人不派車(非每日均有專車)，相關專車發車資訊，請於研習前查詢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或本中心網站(http://www.tiec.gov.taipei/)最新消息，或電洽輔導組：02-2861-6942轉221。
5. **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12小時研習時數。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者(2小時)，不給予研習時數。研習結束後，本中心將彙整研習員請假紀錄函送至研習員所屬學校，依權責列入差假登記之參考。
6. **聯絡方式：**承辦人員曾美惠，(電話)2861-6942轉 215，(傳真)2861-6702，

(電子信箱)susan10507@gmail.com

1. **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覈實核銷。
2. **其 他：**本研習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